

政府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审查意见表

采购人意见
(签字、盖章)

磋商公告

定边县农业农村局关于定边县 2024 年中央预算内玉米单产提升工程(二期)工程量复核

竞争性磋商公告

中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定边县农业农村局的委托,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按照政府采购程序,对定边县 2024 年中央预算内玉米单产提升工程(二期)工程量复核进行竞争性磋商,欢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ZXDB-CS-2025-057

项目名称: 定边县 2024 年中央预算内玉米单产提升工程(二期)工程量复核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 691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定边县 2024 年中央预算内玉米单产提升工程(二期)工程量复核合同包 1):

合同包预算金额: 299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299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 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测绘服务	定边县 2024 年中央预算内玉米单产提升工程(二期)工程量复核合同包 1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299000.00	299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合同履行期限: 详见磋商文件

合同包 2(定边县 2024 年中央预算内玉米单产提升工程(二期)工程量复核合同包 2):

合同包预算金额: 392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92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2-1	测绘服务	定边县 2024 年中央预算内玉米单产提升工程(二期)工程量复核合同包 2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392000.00	392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磋商文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 《民政部、财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5)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6)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7)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9)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0) 《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11)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12) 《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

(13)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具备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

(3) 项目负责人具有测绘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企业注册不足一年可提供公司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至少包含利润表、资产负债表及现金流量表）。或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根据《财政部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方案》（财库[2012]124 号）中规定：专业担保机构对供应商进行资信审查后出具投标担保函的，可以不再提供财务审计报告或资信证明。）；

(5)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供应商 2025 年 1 月至今至少 1 个月已缴纳任意时段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至少 1 个月的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 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的书面声明；

(8)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格式自拟）；

(9) 保证金采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保证金）并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网页截图；

(10) 信誉要求：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主体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未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查询日期为从采购公告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2)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份额为整体预留，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残疾人单位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监狱企业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生产厂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扫描件。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__08__月__26__日至2025年__09__月__01__日，每个工作日的上午09:00:00至11:30:00，下午14:3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地点：中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定边县工业园区科技三路五洲生态酒店西侧二楼）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元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年__09__月__05__日__14__时__30__分（北京时间）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中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定边县工业园区科技三路五洲生态酒店西侧三楼）

开标地点：中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定边县工业园区科技三路五洲生态酒店西侧三楼）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获取采购文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证明、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原色公章，需现场领取，谢绝邮寄。2、各供应商须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库。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定边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陕西省定边县

联系方式：1771965577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定边县工业园区科技三路五洲生态酒店西侧二楼

联系方式：1992939494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工

电话：19929394949

中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8月25日